

國立中山大學 107 學年度財務管理學系碩士班甄試入學

審查評分標準：

1. 備審基本資料表（簡歷、語文能力、特殊表現）及其他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（60%）
2. 大學歷年成績單及學業成績總名次（20%）
3. 研究成果（如學期報告、研究計畫等）（20%）